

#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

# 峨眉山市财政局 文件

峨农业〔2020〕9号

签发人：简玉林 刘健

## 峨眉山市农业农村局 峨眉山市财政局 关于利用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开展购机贷款贴息 试点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根据《关于利用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开展农机化发展综合奖补试点工作的通知》（川农函〔2019〕755号）文件要求，决定利用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开展农机化发展综合奖补试点，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农业高质量发展、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发展的新需求，对广大农业生产经营者积极购机、

用机给予贷款贴息等以奖代补支持，以购机贷款贴息补助缓解购机者“贷款难、贷款贵”问题，更好发挥惠农政策对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的推进带动作用。

## 二、试点内容

重点开展购机贷款贴息试点工作。

1. 贴息对象：对农业生产经营者购置中央补贴额 1 万元及以上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和插秧机等给予购机贷款贴息。试点前通过银行贷款购机，仍在正常还款期间的，同等享受贴息政策。

2. 贴息标准：按照一年期基准利率的 70% 给予贴息，对展期、逾期的银行贷款不予贴息，贴息金额每户每年不超过 10 万元。计息金额为购机总款扣除农机购置补贴后的金额。计息时间最高为 12 个月，低于 12 个月的按实际时间计算。

3. 操作流程：采取申请、放款、还款、贴息的工作流程，鼓励全程引进农业担保公司参与试点工作。

贷款购机。符合购机贴息条件的农业生产经营者向银行提出购机贷款，购置的农业机械需安装与“三合一”平台匹配的物联网终端。

贴息申请。贴息借款人向各乡镇、街道办提出购机贷款贴息申请，并提交相关材料。包括银行贷款合同，最近 12 个月的银行贷款利息（低于 12 个月的按实际算），人机合一作业照片，村委会和乡镇人民政府出具的机具作业证明。（具体请参照申请表备注）

**审核兑付。**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汇总审核辖区内购机贷款贴息资金申请材料，公示 30 天，无异议的，报县级财政部门审核，并及时兑付。

### **三、相关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试点工作，密切沟通配合，加强宣传，使农民和种粮大户专业合作社充分了解并享受到此项政策，提高我市的农业机械化率。

**(二) 强化监管。**各乡镇要落实工作责任，完善措施，规范程序，严格纪律，加强监督，对贴息机具加强监管。加强对违规行为的调查处理工作，对涉嫌较重或严重的违规行为，及时报请县级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给予处理。

**(三) 做好宣传引导。**要切实加强政策宣传，扩大社会公众知晓度；要及时公布实施方案、操作程序、补贴信息表、投诉咨询方式、享受奖补情况、违规查处结果等重点信息；要认真总结试点成效、经验和做法，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本试点期自文件印发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附件：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综合奖补贷款贴息申请表（样表）**



## 附件

### 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综合奖补贷款贴息申请表（样表）

购机者信息	姓名/组织				联系电话			
	身份证件/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件(注册)地址			
	社保卡号/对分账号				开户行			
机具品目	机具数量 (台)	补贴总额 (元)	购机总款 (元)	贷款总额 (元)	贷款期限 (月)	贷款利息 (元)	贴息标准 (%)	贷款贴息额 (元)
拖拉机								
联合收获机								
插秧机								
合计								
我已知晓并严格执行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综合奖补贷款贴息规定和要求。已真实购机，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我若违反政策规定，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购机者(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县级财政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备注：提交申请表时，同时提交当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资金申请表、贴息借款人居民身份证件、社会信用代码、购机贷款合同（担保合同）、银行贷款本息偿还流水单、机具购置凭据及农机牌证、对公账户或社会保障卡等复印件，以及承诺书。